关于临沂大学物流学院2022年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综合考查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综合考查工作要求，结合疫情防护要求和学院实际，特制定物流学院2022年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综合考查工作实施细则。具体内容如下：

一、综合考查的形式

按照物流管理与工程类、电子商务类专业人才培养要求进行专业的职业适应性或职业技能综合考查，以开放性题目笔试作为综合考查形式。采用线上考查的方式，满分100分。

二、综合考查时间安排

1.综合考查时间：**3月27日上午9:30-10:30**

三、综合考查前准备工作

**1.资格审查**

对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考生的下列材料进行审核：

（1）在校和服役期间获奖证书、立功受奖证书，考生如未提供本材料视为没有。

（2）专科期间成绩单（加盖本校教务部门或档案部门公章）。

（3）考生签字确认的《临沂大学2022年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报考申请表》。

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综合考查及录取资格直至取消学历学位，责任由考生自负。如考生提供材料，经审核不合格者，将取消其综合考查及录取资格，责任由考生自负。入学后3个月内，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和学校招生简章的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2.**请所有考生在3月24日前务必加入学院综合考查群（钉钉群，二维码见附录1）**，具体要求学院将由专门教师负责所有考生的“双机位”调试工作，所有考生务必按照要求操作，任何不按要求操作者，取消综合考查资格。

3.请所有考生提前打印附录2答题纸备用（温馨提示：建议打印6张以上）。不使用附录2答题纸进行答题的考生，其考查结果视为无效。

**四、**综合考查工作细则

**1.综合考查身份验证**

综合考查时考生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以备身份验证，并准备毕业证（就读证明）、学生证等相关材料以备核查。

**2.综合考查方式**

（1）采用“钉钉”作为综合考查平台，进行网络远程综合考查，全程录音录像。

（2）综合考查过程中，如果综合考查系统发生故障，长时间瘫痪影响综合考查工作如期完成，采用其他视频会议系统作为备用综合考查系统。

（3）因环境、条件所限网络综合考查确有困难的考生，应在综合考查开始前提交情况说明材料，经审核真实无误后，上报学校协助考生解决困难。

（4）对考查过程中出现的无故中断、关闭摄像头者、拍摄其他地方者等情况，视为作弊处理，取消其综合考查资格，情节严重者报送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3.综合考查前测试与候考工作**

（1）综合考查开始前60分钟，考生要确保网络通畅，并准备好**2个网络视频设备**（1部手机+1台带摄像和录音功能的电脑或2部手机等），每位考生必须准备**两个钉钉号**，满足双机位面试条件。“第一机位”，用于近距离视频面试的设备，采集考生音频、视频，位于考生正前方；“第二机位”，用于监控综合考查环境的设备，位于考生侧后方，确保考生考试屏幕和操作能够清晰地被综合考查小组看到。

（2）综合考查开始前45分钟，考生应提前将本人网络综合考查设备（包括近距离视频面试的设备和监控面试环境的设备）调试完毕并提前进入候考等待综合考查。**候考时自觉配合综合考查工作人员对本人身份和综合考查环境查验**。

（3）综合考查开始前15分钟。考生务必确保网络综合考查空间环境独立、整洁和安静，除必要的网络综合考查设备、纸张、文具及报考专业要求的工具材料外，考生不得携带其它与考试有关的纸质材料及其它电子存储设备进行综合考查。

五、公示与录取

1.公示

考生综合考查结束后，学院将在网站对考生的综合考查总成绩进行公示。考生对综合考查结果有异议的，可通过书面形式在综合考查结果公布当日向学院招生与录取领导小组申诉。学院将根据申诉的问题按程序组织复议，并将复议结果向考生公布。

2.录取

根据考生的综合考查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按照招生计划录取考生。具体录取规则如下：

（1）对服役期间立三等功及以上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免于综合考查，不占用本次下达的普通退役大学生士兵专升本计划。

（2）其他考生参加我院组织的综合考查，按照上级下拨计划数，择优录取。同分位次排序原则如下：专科期间成绩单中所有科目平均分、在校期间最高奖项、服役期间最高奖项、服役年限。

六、其他

1.考生须持本人身份证参加线上考查，证件不全或不一致者不准参加考查。

2.学院不以任何名义举办专升本辅导班，不编印专升本测试相关资料。

3.考生严格按照考查时间、考查流程参加考查。未在规定时间参加考查者,视为自愿放弃考查资格。

4.为保证考查过程不受干扰，考生应准备安静、独立的场所，保证光线充足，确保拍摄视频画面清晰。

5.对提交虚假信息或对在考查过程中有违规作弊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考查成绩和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对有替考、组织作弊等涉嫌违法犯罪的，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6.考生自觉履行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传播有关综合考查信息和与综合考查相关的内容，违者将追究法律责任，并取消录取资格。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崔老师 联系电话：15653972667

通信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双岭路中段临沂大学物流学院

注：本细则由物流学院招生录取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因政策变化引起的事项变更，以山东省教育厅文件和解释为准。

物流学院

2022年3月23日

附录1:物流学院2022退役大学生士兵专升本综合考查群

